

证券代码：600581 证券简称：*ST 八钢 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26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。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披露的《公司申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》（临2017-018公告）。

2017年4月28日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的退市风险警示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5月2日停牌一天，于2017年5月3日起复牌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。

公司股票复牌后，股票简称将由“*ST八钢”变更为“八一钢铁”，股票代码“600581”保持不变，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%变更为1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2日